

# 唐山市交通运输局承办工作专用笺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交案字〔2019〕第5号

## 唐山市交通运输局 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 123099号提案的答复

农工市委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规范网约车市场”的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出台网约车政策方面。按照河北省《关于深化改革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冀政办发〔2016〕31号）精神，我局按照“以稳为主，适时推进”的原则，全面收集相关资料，关注细则落地城市网约车运营管理的经验教训。同时结合我市出租汽车行业现状，对影响推进网约车管理工作和细则制订的矛盾、困难进行了认真的调查研究。调查发现，网约车虽然在出行便利性方面比巡游出租车更有优势，但在“如何保障出行安全”方面仍有很多工作需要做。目前，我省只有石家庄和保定这两个地市获得了网约车牌照（其中石家庄8张、保定3张）并开展网约车试运营。但在试运营过程中，旅客投诉、违规经营事项频发，多次出现不稳定因素。唐山地理位置特殊，是北京的“护城河”，出租车行业个体经营比重大，统筹发展巡游车与网

约车关系行业稳定、社会稳定。网约车作为新兴行业，原有巡游出租车的管理模式已无法满足对网约车行业的监管需要，现有规章制度对于网络平台的监管也存在空白。为此，我局下一步将落实交通运输部、省政府相关工作要求，在做好调研分析工作的基础上，依次履行征求利益相关群体意见、风险性和合法性评估、社会公示、征求向各政府职能部门意见等规定程序前提下，稳步推进网约车细则的出台工作。

**二、规范驾驶人及网约车平台责任方面。**为提升行业服务水平，一方面，我局研究制定了《出租汽车驾驶员质量信誉考核规定》，完善了出租汽车驾驶员诚信考核体系，进一步规范了出租车驾驶员的运营行为；另一方面，“唐山市出租车网络综合监管服务系统”已正式上线运行，车辆更新业务的办理、出租车周检、例会、投诉、司机管理、稽查和处罚等模块已整体切换完毕，实现了服务评价、乘客投诉、稽查和投诉查询等功能，弥补了我市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在移动互联网领域的空白。下一步，一是待我市网约车政策出台后，我局将适时将网约车驾驶人服务规范纳入考核，进一步规范网约车驾驶人服务行为；二是将对网约车平台、车辆、驾驶人信息一并纳入“唐山市出租车网络综合监管服务系统”，以高科技手段督促平台履行主体责任，规范运营。三是把稳“方向盘”。待政策出台后，随时关注市场变化和舆论导向，根据我市实际情况及时修订、完善相关政策，为市民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。

**三、加强市场监管方面。**近年来，在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我局立足部门职能，持续加大了监督检查力度，出租汽车行业秩序得到有效改善。下一步，我局将把“黑车”整治作为一项重点

工作来抓，进一步改善我市出租客运市场环境：一方面是加大执法力度。我局将以创建文明城为契机，与公安交管部门联合开展清理取缔机动车非法安装“小红灯”行动，对证据确凿的非法营运车辆，一律从严从重处罚，为广大市民营造更加安全的出行环境。另一方面是加强宣传力度。通过电视台、广播电台、报刊等新闻媒体向社会进行宣传，告诫广大市民不要乘坐非法营运的黑车，使广大市民认识到乘坐“黑车”的危害性，自觉抵制非法营运车辆，使其失去生存的土壤。同时，我局将依托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微信公众号、网站、电视等形式定期对查处的出租车及驾驶人违规行为予以曝光，进一步震慑违规经营行为，为广大旅客出行提供更加安全、便捷的服务。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10月6日

领导签发：蔡洪魁

联系人及电话：贾志彬 2200132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。